

证券代码：871085

证券简称：捷信达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厦门捷信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8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085	捷信达	2022年4月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规划的需求，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降低公司营运成本，提高决策效率，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公司决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终止挂牌事宜。公司与公司股东已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有关事宜进行了积极的沟通、协商；同时为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及有效的保护，公司也将为可能出现的异议股东提供行之有效的权益保护措施。摘牌后，公司将聚焦现有业务，进一步夯实客户服务体验，提升公司在细分市场上的占有率。

（二）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公司股票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对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含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所持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保证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相关工作顺利、高效地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安排，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授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在终止挂牌条件满足时提出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申请；

（2）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协议；

（3）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宜进行沟通和磋商；

（4）与股东就股权回购事宜进行协商，并签署相关协议；

（5）办理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股份退出登记事宜；

（6）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事宜。

以上授权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四）审议《关于修改〈厦门捷信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2号——提供担保》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厦门捷信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4月8日8：00

（三）登记地点：厦门市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春波路707号之二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翁珊瑚 电话：18965815933 传真：0592-5782726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捷信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厦门捷信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4日